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廖怡樺
電話：03-3322101#7338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700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3304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40330479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40330479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有關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一案，
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114年11月12日基中正人壹字第
114020063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人事室 114/11/14 09:50



1140007208

有附件